附件2

大同市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提质工程工作机制

1. 任务清单

在持续巩固2022、2023年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成果的基础上，将广灵打造为统仓共配模式化示范县，重点建设7个标准化乡镇快递综合服务站和67个服务规范化行政村快递便民服务点，不断提高农村寄递物流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持续给予农村寄递物流上行、下行快件省级财政资金补助，进一步降低农村寄递物流成本，畅通“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双向寄递渠道。在平城区、云冈区进一步补齐网络服务短板，提高农村寄递物流配送成效；在云州区、新荣区鼓励新建或改造乡镇快递综合服务站、行政村快递便民服务点，切实畅通“农产品进城、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渠道，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 责任清单

**市发改委**负责商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研究制定《2024年大同市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提质增效工程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全覆盖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

**市邮政管理局**负责审核辖区下行运营企业资质、补助申报材料，抽查检查运营情况，动态调整运营企业，商市发改委做好审核结果的上报等。

**市商务局**负责制定《2024年大同市农村寄递物流上行快件补助方案》，复核辖区相关运营企业资质、补助申报材料，抽查检查运营情况，做好审核结果的上报，并指导各县（市、区）及时做好补助发放工作等。

**市财政局**负责及时拨付补助资金等。

**县级相关部门**

县发展改革局检点督促辖区运营企业按照规定频次和时限及时申报相关材料、跟进反馈补助发放情况、协调补助第一时间拨付至企业及其他重大问题;县财政局加强工作指导，便捷申报流程，负责补助及时发放等;县级商务主管部门加大与企业对接力度，加强政策宣传和推广，引导更多市场主体进入农产品网络销售领域，负责初审辖区内相关运营企业资质、补助申报材料，抽查检查运营情况，做好审核结果的上报，协同县财政局及时发放补助等;相关运营企业是推进提质增效工程的实施主体，要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全面确保“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双向寄递渠道的稳定畅通。

1. 措施清单

(一)加快县级统仓共配一体化建设。及时明确广灵寄递物流仓配中心的位置、地址，积极征求运营企业意见，按需完成分拣等附属设施设备的配置工作。

(二)加强乡镇服务标准化服务站点建设。5月底前按照建设标准（详见附件4），至少完成下达任务数的50%；9月底前基本实现提质增效工程建设目标任务。

(三)推动行政村规范化服务点建设。5月底推进33个村级快递综合服务点进行快递网点末端备案。9月底前，完成34个村级快递综合服务点进行快递网点末端备案，实现行政村快递站点依法规范化管理，推动长期稳定运营。

(四)开展规范快递市场服务专项治理行动。立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严格落实《快递服务》标准，开展规范快递市场服务专项治理行动，按照包容审慎和柔性执法原则，强化农村地区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重点查处农村快件未进村、农村快递服务违规收费等突出问题，切实保障农村地区人民群众合法用邮用快权益。

(五)督导规范和考核验收。严格落实全省农村寄递物流服务运营企业年度管理考核办法，对本地运营企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规范，对不符合建设要求、未实现快递进村的企业通过约谈、通报等方式督促整改。10月-11月集中进行考核验收，12月开展年度评价，切实保障参与共同配送各方合法权益，确保县域农村寄递网络稳定持续运转。

（六）按时完成财政补助拨付工作。省级专项财政补助资金下达后，市、县财政部门应及时拨付，保障运营企业正常运转。

1. 结果清单

按照任务要求，完成县域统仓共配一体化及部分乡镇服务标准化、村级管理规范化的“三化”建设，有效解决农村寄递物流成本高、配送时间长的问题，满足农村群众日常生产生活需要。